

近代学术名家大讲堂

葛剑雄 任德

马衡讲金石学

MaHeng Jiang Jinshixue

马衡 著

凤凰出版传媒集团
凤凰出版社

金石者，往古人类之遗文，或一切有意识之作品，赖金石或其直接流传至于今日者，皆是也。以这种材料作客观的研究以贡献谓之金石学。古代人类所遗留之材料，凡与中国史有关者，谓之学类之遗文，或一学概要·第一章金石学之定义及其范围）封搨，皆是也。以废，人多莫能详之。段玉裁注《说文》，至谓“书，人类所遗留之材下可施于竹木。”（土部墨字注）不知古人封检已，正概要·第一章金近百年来封泥出土，刘喜海为定其名称，世遂知其物。人多莫能详之未之详考也。王静安著《简牍检署考》，汇集旧，证以可施于竹木。”假形式，于是书契玺印之为用始明。——（中国金石学百年来封泥出土铜器）

商之末季之详考也。王懿。据此则吾人可信商之末季已完全入于铜器时，不能谓形式，于是书契是时。何则？吾人所见商末之器，其制作之艺术

年之演进，利器）

之艺术。

然则始入铜器时代之时，至迟亦当在商不谓之铜器。据此则吾人可之铜器时代，必数商周二代，其时期约历千五百以后，铜器时。何则？吾人得矣。——（中国之铜器时代）

费文，校《说文》之所谓籀文，多有合者。知其《史籀篇》之遗字，为《仓收，而犹存于秦刻者也。然则文字之类小篆而较繁复，似宗周彝器之文而较整同一以前之秦文，亦即《史籀篇》之文，可断言也。——（石鼓为秦刻石考）

发，人多莫能详之。段玉裁注《说文》，至谓“用玺书，印章必施于帛而下可施）不知古人封检用泥，正适用于竹木也。近百年来封泥出土，刘喜海为定其名于用之法，尚未之详考也。王静安著《简牍检署考》，汇集旧说，证以实物，求得墨印之为用始明。——（中国金石学概要·第三章历代铜器）

马衡讲金石学

MaHeng Jiang Jinshixue

马衡 著

凤凰出版传媒集团 凤凰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马衡讲金石学 / 马衡著. —南京:凤凰出版社,2010.1

(近代学术名家大讲堂. 第3辑 / 葛剑雄主编)

ISBN 978-7-80729-631-7

I. 马… II. 马… III. 金石学—研究—中国

IV. K877.24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09)第 236945 号

书名 马衡讲金石学
著者 马衡
责任编辑 韩凤娟
出版发行 凤凰出版传媒集团
凤凰出版社(原江苏古籍出版社)
南京市中央路 165 号 邮编 210009
发行部电话 025—83223462
集团网址 凤凰出版传媒网 <http://www.ppm.cn>
照排 南京展望文化发展有限公司
印刷 南通印刷总厂有限公司
南通市通州经济开发区朝霞路 180 号 邮编:226300
开本 787×1000 毫米 1/16
印张 16
字数 238 千字
版次 2010 年 1 月第 1 版 2010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
标准书号 ISBN 978-7-80729-631-7
定价 26.00 元

(本书凡印装错误可向承印厂调换, 电话: 0513—80237871)

《近代学术名家大讲堂》总序

葛剑雄

学术研究需要长期的积累，也需要一代又一代的传承。有了前人的成果，后人才能有发展的基础。如果没有前人的成果，后人不得不重复前人的研究，而且未必能达到前人的高度，“广陵绝响”是人类学术史上经常不得不面对的千古遗恨。要是人类的学术研究成果始终能得到传承，人类能取得的进步肯定要大得多。

秦始皇时代，多数儒家经典被付之一炬，或者被禁止传播。博士伏生将《尚书》藏在墙壁间，秦汉之际的战乱过后大部分已经遗失，只剩下二十九篇。伏生就以此为基础，终身传授《尚书》。在他九十余岁时，汉文帝派晁错去他家学习。此时伏生已口齿不清，由他女儿转述才大致完成传授。尽管由于双方所操方言的差异，导致晁错的一些误解，但基本内容还是得以流传。“薪尽火传”，靠的是火种不灭。中华文明能够长盛不衰，并发扬光大，靠的就是一代代的火种。

印刷术的发达在很大程度上保证了书籍的流传，但人为的破坏还是会有些书籍从此毁灭，往往使一门学问后继无人。而且，对严谨的学者来说，总会有一些研究的心得或某项具体成果来不及整理成文，或者因种种原因没有发表，只能靠口耳相传。

从孔子杏坛讲学，到现代大学开设的各种课程，讲课一直是传授学

术的重要途径。学者的论著当然应该以自己的研究成果为主,重在创新;但讲课的目的是向学生传授,应该系统总结某一方面的学术史和全部成果,并不限于教师本人的研究领域和成果。中国的学术传承过程中,相当多的学者毕生从事教学,并没有留下什么个人著作,却使学术的薪火代代相传。而且,以传授学问为目的的讲稿或著作会较多注意受众的接受能力,更适合普及的要求。由于时代所限,这些著作在引文方面经常有不符合现代学术规范的现象,甚至有引文错讹之处。本次整理中均未作修改,以存学术著作原貌。

20世纪是中国学术史上承上启下的关键时代,中国的现代学科都是在这一阶段建立起来的,中国的传统学术也在这一阶段实现了现代化转型,或者在现代学科中得到延续。但20世纪前期天灾人祸频仍,加上种种学术以外的原因,不少学术成果无法正常传播,有些虽未失传,却长期无人问津。直到近年,还有些自以为颇有发明创新的论著,其实只是由于没有充分了解前人的学术积累而作的无效重复。还有些学术论著虽曾发表,但流传不广,今天更不便查阅,没有发挥应有的作用。

近年来,社会对传统文化的学习和研究提出了更迫切的要求,整理和出版(包括重版)名家的讲义、讲稿及普及性的学术论著成为当务之急。凤凰出版社编辑出版这套《近代学术名家大讲堂》丛书,就是出于这样的目的,相信会受到读者的欢迎。

目 录

| |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|
| 中国金石学概要 | (1) |
| 绪论 | (3) |
| 第一章 金石学之定义及其范围 | (3) |
| 第二章 金石学与史学之关系(缺) | (4) |
| 分论 | (5) |
| 第三章 历代铜器 | (5) |
| 第四章 历代石刻 | (45) |
| 第五章 金石以外诸品 | (70) |
| 第六章 前人著录金石之书籍及其考证之得失(缺) | (78) |
| 结论 | (79) |
| 第七章 今后研究之方法(缺) | (79) |
| 第八章 材料处置之方法(缺) | (79) |
| 铜器 | (81) |
| 中国之铜器时代 | (83) |
| 戈戟之研究 | (87) |
| 汉延寿宫铜鎧跋 | (91) |
| 北魏虎符跋 | (92) |
| 石刻 | (95) |
| 石鼓为秦刻石考 | (97) |
| 明安国藏拓猎石碣跋 | (104) |
| 汉三老赵宽碑跋 | (106) |
| 汉司徒袁安碑跋 | (109) |
| 汉司空袁敞碑跋 | (110) |

| |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|
| 晋荀岳墓志跋 | (112) |
| 北魏墓志跋六种 | (115) |
| 保定莲花池六幢考跋 | (121) |
| 石经 | (123) |
| 从实验上窥见汉石经之一斑 | (125) |
| 石经词解 | (134) |
| 魏石经概述 | (141) |
| 汉石经集存原序 | (145) |
| 汉石经易用梁丘本证 | (147) |
| 汉熹平石经周易残字跋(附 钱玄同读汉石经周易残字而论及今文易的篇数问题) | (150) |
| 汉石经《鲁诗》校文 | (159) |
| 汉熹平石经《论语·尧曰篇》残字跋 | (161) |
| 魏正始石经尚书多士及春秋文公残石跋 | (163) |
| 宋范祖禹书古文孝经石刻校释 | (164) |
| 晁公武刻古文尚书残石跋 | (171) |
| 度量衡制度 | (173) |
| 历代度量衡之制 | (175) |
| 隋书律历志十五等尺 | (182) |
| 新嘉量考释(附 新嘉量表) | (188) |
| 湿仓平斛跋 | (196) |
| 书籍制度 | (199) |
| 中国书籍制度变迁之研究 | (201) |
| 记汉居延笔 | (212) |
| 汉永光二年文书考释 | (216) |
| 汉兵物簿记略 | (218) |
| 序跋杂文 | (223) |
| 谈刻印 | (225) |
| 新郑古物出土调查记 | (235) |
| 南京朝天宫发现之古迹 | (239) |
| 封泥存真序 | (242) |
| 金石杂记 | (243) |

中国金石学概要

绪 论

第一章 金石学之定义及其范围

金石者，往古人类之遗文，或一切有意识之作品，赖金石或其他物质以直接流传至于今日者，皆是也。以此种材料作客观的研究以贡献于史学者，谓之金石学。古代人类所遗留之材料，凡与中国史有关者，谓之中国金石学。

凡甲骨刻辞、彝器款识、碑版铭志及一切金石、竹木、砖瓦等之有文字者，皆遗文也。其虽无文字而可予吾人以真确之印象者，如手写或雕刻之图画，明器中之人物模型及一切凡具形制之器物等，皆有意识之作品也。

由上所言，既名金石学，而范围乃不仅限于金石者何欤？盖有故焉。试先述其名称之由来及学科成立之概况。

商周之时，所谓金石者，皆指乐器而言，非今之所谓金石也。其以金与石并举，而略同于今之定义者，盖自秦始。《史记·秦始皇本纪》所载群臣奏议及始皇二世诏书，多曰金石刻，或曰金石刻辞。其意盖欲以文辞托之不朽之物质，以永其寿命，故合金与石而称之为金石刻或金石刻辞。后世称此类刻辞，谓之金石文字，或竟简称为金石。

五代以前，无专治金石学者。昔傅山问阎若璩，“此学始于何代何人”，阎举七事以答之。王鸣盛为钱大昕作《潜研堂金石文跋尾序》，又续举十一事。李遇孙辑《金石学录》，其第一卷中皆辑自经典、《史》、《汉》以及唐五代者，并阎氏王氏所举者计之，亦不过四十余事。此四十余事中，不皆属于考证。其有可以订讹补缺者，亦皆一鳞片甲，不能成家。有宋一代，始有专攻此学者，欧阳修《集古录》为金石有专书之始。自是以后，

吕大临、薛尚功、黄伯思、赵明诚、洪适辈，各有著述，蔚为专家。郑樵作《通志》，以金石别立一门，併于二十略之列。而后金石学一科，始成为专门之学，卓然独立，即以物质之名称为其学科之名称矣。

宋以来之为此学者，大致分为二类。其一可名为古器物之学，不论其为金为玉，不论其有无文字，凡属三代、秦、汉之器物，皆供赏玩者是也。其一可名为金石文字之学，不论其物质之为何，苟有镌刻之文字，皆见采录者是也。故此二者之范围，最初仅限于器物及碑碣，其后乃渐及于瓦当砖甓之属。至于今日，古物出土之种类，日益滋多，殷虚之甲骨，燕齐之陶器，齐鲁之封泥，西域之简牍，河洛之明器等，皆前人著录所未及者。物质名称虽不足以赅之，而确为此学范围以内所当研究者。故今日之所谓金石学，乃兼古器物学、金石文字学而推广之，为广义的学科名称，非仅限于狭义的物质名称已也。

第二章 金石学与史学之关系(缺)

分 论

第三章 历代铜器

考古学家谓人类进化之阶，由石器时代进而为铜器时代，更进而为铁器时代。中国当商周之时，铜器最为流行，是为中国之铜器时代。今日流传之古铜器，十之七八为其时之物，文字花纹制作皆工细绝伦。吾人观其艺术之精，即可想见当时冶铸术演进之程序矣。古籍中于金工之事记载详备者，当推《考工记》一书（《考工记》虽以补《周礼·冬官》之阙，犹不失为东周时之书）。《记》言：“攻金之工，筑氏执下齐，冶氏执上齐，凫氏为声，橐氏为量，段氏为镈器，桃氏为刃。金有六齐：六分其金而锡居一谓之鍊鼎之齐，五分其金而锡居一谓之斧斤之齐，四分其金而锡居一谓之戈戟之齐，参分其金而锡居一谓之大刃之齐，五分其金而锡居二谓之削杀矢之齐，金锡半谓之鑒燧之齐。”此言分职及合金之品数也。六职各条，则言诸器制作之法也。又篇首云，“巧者述之守之，世谓之工”，则言百工之事世继其业也。分工则其艺专一，世业则其术精进，无惑乎商周时代铜器之多且精也。降至秦汉，世工之制虽侵废止，而铜器时代之积习尚未尽除，故尚方服御诸器犹相沿用铜。至于后世，铜之材料渐缺，以之铸钱犹虞不足，遑论铸器。故始而严禁以铜铸器，继而毁器以铸钱矣。今传世诸器，商周为多，秦汉魏晋次之，六朝以后最少者，职是故也。

其名称类别，偻指难数，今括其大要，约分六目：一曰礼乐器，二曰度量衡，三曰钱币，四曰符玺，五曰服御器，六曰古兵。次第述之如下。

一 礼 乐 器

《礼经》所记礼乐诸器，汉儒笺注已不能无误。后世治礼者，以意为

图，失之愈远。宋人若吕大临黄伯思辈，搜罗古器，探索源流，审释其文字，考订其形制，据《礼经》以定名称，凭实物以正笺注，于是远古法物，始与经文相发明。有清一代，通儒辈出，循是以求，益加精进。汉代经师之失，赖以订正者尤多。较之全凭笺注臆定形状者，相去岂可以道里计哉？

礼器之总名，古人概曰尊彝。有合称尊彝者，有单称尊或彝者。分言之，则烹煮之器曰鼎，曰鬲，曰甗，黍稷之器曰敦，曰簋，曰簠，酒器曰尊，曰罍，曰壶，曰卣，曰觥，曰盃，曰爵，曰觚，曰觯，曰角，曰斝，曰勺，脯醢之器曰豆，盥洗之器曰盘，曰匜，载鼎实之器曰匕，曰柂，承酒器之案曰禁，盛冰之器曰鉴。其名称往往见于器中，读其铭辞即知为何器。

其为用也，则有宗器，有旅器，有媵器。

宗器用之宗庙。凡曰作宗彝，作祭器，或器名之前著其祖考之名，或称尊彝、宝彝而有蒸、尝、享、孝等字者，皆是也。

旅器用以征行。古者天子诸侯之出，必奉主车，每舍有奠告之礼，《礼记·曾子问》言之详矣。《春秋·左传》曰，“牺象不出门”，《礼记·曲礼》曰，“祭器不逾竟”，则凡师田之祷祠，不得不别作祭器以供之，是谓旅器。

《易·旅卦》释文云，“羈旅也”，孔《疏》云，“失其本居而寄他方谓之为旅”，是旅有行义。故虢叔簋直铭之曰“铸行簋”，公父匱曰“铸行匱”。他若史宀簋曰，“作旅匡，从王征行”，曾伯匱簋曰，“余用自作旅簋，以征以行”，虢仲簋曰，“以王南征伐南淮夷，在成周作旅簋”，皆明言征行。旅之为字，异文尤多。有从辵作遯者（曾伯匱簋，陈公子甗），有从车作旂者（仲叔尊，毛公敦，旧释旅车二字，非），有从车从止作旂者（伯贞甗），有从臤从车作旂者（旅车卣），有从从、从辵者（单从鼎，芮公鼎，旧释从，疑亦遯之省），有省旅著车者（车卣）。辵也，止也，车也，皆有行义。证以铭辞，求之字义，其为行器明矣。

媵器用以媵女。《说文》（人部）：“併，送也。呂不韦曰，‘有侁氏以伊尹併女’。”又（贝部）：“媵……一曰送也。”盖以人送嫁谓之併，以物送嫁谓之媵，古者併、媵本一字也。鄒子簋曰，“用铸其簋以媵孟姜秦嬴”，鲁伯厚父盘曰，“作仲姬渝媵盘”，其字正作媵。又有作朕（寿鼎、薛侯匱、鲁伯愈父鬲），作儺（季良父簋），作媖（芮公鬲）者，皆併、媵二字之省变。凡此诸器，无不著女姓者，尤为以物送嫁之明证。

以上三者，皆礼器之用也。

与礼器并重者，则有乐器。乐之八音，金居其首。传世之器，种类不多。今就所见者约略举之，惟钟、鼓、𬭚、铎等数种而已。尚有非金属之乐，如埙，如磬，亦附述于后。

古之礼乐器，祭祀与燕飨共之。故钟鼎之铭虽言祭祀，亦有兼及燕飨者。如邾公华钟云，“以恤其祭祀盟祀，以乐大夫，以宴士庶”，先曾鼎云，“作朕考宝尊鼎，朝夕飨厥朋友”，明燕飨与祭祀同器也。亦有不言祭祀而独举燕飨者，所见惟许子钟、邾公轻钟、子璋钟、簎鼎、趙曹鼎、欬敦等数器，是或专供燕飨之用者欤？

鼎 鼎本象形字。商器有作父己宝鼎，其字作𦗨，象三足两耳硕腹之形。《殷虚书契》(卷八第七叶)有𦗨字(卜辞皆以鼎为贞，与许说合)，犹不失其形状。其后渐趋整齐，由𦗨而变为鼎(《书契》卷七第三十九页，与釐鼎鼎字略同)，鼎(同上)，鼎(师奎父鼎)、鼎(毛公鼎)，最后乃成小篆之鼎(𦗨之变为目，犹𦗨之变为貝)。其为卦也，巽下离上，有烹饪之用，孔《疏》所谓就用释卦名也。于字则象其形，于卦则明其用，二者本不相涉。许氏引《易》以解字形，谓“象析木以炊”，求之六书，转不可通。

古人制器，本以应用，故鼎之大小虽无定，而形制则皆有足有耳。足者，虚其下以待爨也，圆者三足，方者四足。三足为鼎之常制，故古人多以鼎足表三之数。耳者，所以贯铉而举之也，故多在唇上。其在唇外者，则谓之附耳，《尔雅》(《释器》)所谓“附耳外谓之铉”是也。所以附耳于外者，为其可以容盖也，故附耳之鼎，皆莫不有盖(凡礼器之无盖者，则覆之以布，是谓之鼐)。汉鼎多短足附耳有盖。盖有三耳，仰之则成三足。其制自六国时已然。夫鼎足本为炊爨而设，短则不能置薪，不几等于虚设乎？然由此可以推知灶之设备，盖至晚周时始完，其先之所谓灶者，不过指炊爨之所而言，炊爨时仍各于器下置薪，不似后世之指炊爨之具也。

鬲 隶亦鼎属。《尔雅》(《释器》)：“鼎款足者谓之鬲。”郭《注》云：“鼎曲脚也。”《史记·蔡泽列传》索隐云：“款者，空也，言其足中空也。”今验之于器，足皆中空，始信司马贞之说较郭璞为有据。所以必空其足者，取其近火而易熟也。其制三足，略与鼎同。腹硕而口较敛，不皆有耳，此为异耳。

其字亦象形，许君谓“象腹交文，三足”。单伯鬲作𦗨，召仲鬲作𦗨，其形最肖。

甗 甗之上体似鼎而无底与足，下体似鬲，中著以箅。有上下各为一器者，有合成一器而不能分者，有以机钮连属二器俾可开合者。其制多为圆形，然亦有如方鼎之制而下承以四足者。《考工记·陶人注》引先郑云：“甗，无底甑。”《说文》（瓦部）：“甗，甑也。一曰穿也。”（段玉裁改为一穿，然箅不止一穿，其义仍未安。）是其为用正如今之蒸笼，所以承水升气于上也。三代以后，形制微异。潍县陈氏藏汉渔阳郡孝文庙甗馍，上器如盆，有盖，下器如洗而腹较深，中有箅，不作上鼎下鬲形。铭文称为铜甗馍。吴大澂《恒轩吉金录》有平阳甗，制如孝文庙甗馍之下器，铭文称为麌甗。端方《陶斋吉金录》有晋釜，上下二器，与孝文庙甗馍同，铭文称为铜釜。则汉晋之制大略相同矣。

《说文》于鬲部收虍字，曰“鬲属”，于瓦部又收甗字，曰“甑也”，其实虍、甗为一字。鬲之重文作甗，则甗当为虍之重文明矣。惟见于商周器铭者又皆作献（从虍，从鼎，从犬，郑大司甗省鼎、甗省虍独不省犬），无作虍或甗者。《殷虚书契》（卷五第五页）有𦗨字，释作甗，正象器形。是又最初之象形字矣。

据《考工记》言“陶人为甗鬲”，是鬲甗皆为陶器，后乃有以铜制者（古器本不皆用铜，今所见礼器皆铜者，盖以铜仿制之耳）。但今出土陶鬲甚多，而陶甗则未之见。

鼎、鬲、甗同为煮器，用各不同。旧说鼎用于肉胾，鬲甗用于粢盛。今验之器铭，鼎盖兼有二者之用。有曰𦗨彝（史颂鼎），𦗨牛鼎（匱鼎），𦗨鼎（趨亥鼎）者，用于肉胾者也。有曰饋鼎（茂叔鼎），𦗨鼎（釐鼎）者，用于粢盛者也。鬲则曰𦗨鬲（白浅父鬲），饋𦗨（戏伯鬲），甗则曰用𦗨稻粱（陈公子甗），皆只供粢盛之用。《仪礼·士丧礼》，“夏祝饋余饭，用二鬲于西墙下”，《世说新语》（夙惠），“陈元方季方炊……忘著箅，饭落釜中成糜”，是皆以鬲甗煮粥饭之证也。

𦗨𦗨二字，旧释不一。且有以铭中直称作𦗨（尚鼎），作𦗨（旂妇鼎），而疑为器名者，尤为非是。

𦗨，盖盍字。《说文》（皿部）：“盍，黍稷在器以祀者。”前人以盍盛非鼎实，遂不敢确定。今知鼎之为用，兼任粢盛，则𦗨之为盍，复何疑义。

𦗇字，王静安谓从匕肉，从爿，从鼎，有匕肉于鼎之义，引申而为进为奉。历鼎应公鼎之“夙夕𦗇享”，即《诗·周颂》之“我将我享。其说是也”。

鼎称鼒鼎、𦗇鼎，犹壺称醴壺（郑叔宾父壺），盘称𩔽盘（鲁伯愈父盘），就其用以言之也。所谓作𦗇、作鼒者，偶未著其器名，非即以之名器，是犹旅器之曰作旅（燹王彝），剩器之曰作剩（稣治妊鼎）耳。亦有非鼎而以𦗇名者，如敦曰作宝𦗇（来兽敦），作尊𦗇彝（龙姑鼎敦），作𦗇彝（史颂敦，宗妇敦），簋、壺、角、盘、鬲、甗，皆曰作贊彝（亢簋、宗妇壺、日辛角、宗妇盘、王作贊母鬲、妇姑甗），或为黍稷器，或为酒器，或为盥洗器，皆与匕肉无涉。其中如史颂敦、妇姑甗及宗妇敦、壺、盘之铭，皆有同文之鼎，其铭辞不差一字。意其时并作诸器，即以同一之铭辞被之，而于𦗇字之下著器之共名。其后沿用既久，亦间有用专名者，如伯離父敦曰“作宝𦗇敦”，树仲敦曰“作𦗇彝尊敦”，遂成进奉之义矣。

敦 敦为盛黍稷之器。其制似盂，或欵口，或侈口。下有圈底，或缀三足，或连方座。旁有两大耳（耳或下垂如珥）。上有盖，是谓之会。盖亦有圈，却置之可以为足。

又有自来图录家所称为彝者，考其形制，亦皆为敦。自《博古图》以敦之小者列入此类，后世相承，遂有彝之一目。此事自陈介祺潘祖荫诸人辨之，而王静安始著其说于《古礼器略说》。

簠、簋 簠、簋之用与敦同。《说文》（竹部）“簋，黍稷方器也”。“簠，黍稷圜器也”。今验之古器，适得其反。簠侈口而长方，簋敛口而椭圆，与郑说相近。可知汉世诸儒已不能详其形制。甚有外方内圆、外圆内方，互异其说者。不有原器，乌从正之。至其两耳四足，有盖可以却置，则簠与簋初无区别。

簠有以筐名者，所见不下五六器，铭辞有以筐叶均者，有非叶均者，颇疑礼器之簠簋，与筐筥为同类。《诗·国风·采蘋》，“维筐及筥”，毛《传》云：“方曰筐，圆曰筥。”其说解亦与簠簋同，故簠得称筐也。近新郑出土古礼器甚夥，中有簠六而无簋。有一器类长方形之盘，底平口侈而四隅略圆，两端有联环，两侧亦各有一环，铭七字，曰“王子婴次之𠙴卢”。《说文》（皿部），“卢，饭器也”。又（匚部），“匚卢，饭器，以柳为之”（《方言》十三作“筭筭”，《仪礼·士昏礼》郑《注》作“筥筭筭”）。其器外花纹

作编织形，花纹上下又作绳形以周匝之，所以象柳或竹编制之状，其为饭器，盖无疑义。第常器用柳，而此则以铜仿制之耳。既为饭器，则其用与簠簋同矣。王静安据《隶续》所录魏《三体石经》筭之古文作𦗔，以为金文中筭鼎、筭鼎、筭侯敦等器之筭或筭，即筭国之筭。饭器之卢，亦即筐筭之筭。是则簠簋与筐筭，名异而实同也。

黍稷宜温，故敦与簠簋皆有盖。盖亦用以盛，故皆可以却置。审其制作，可以知其用矣。

尊、罍 《礼经》称盛酒之器皆曰尊，犹之饮酒之器皆曰爵也。若就其专名言之，则尊为盛酒器之一种。其形圆而硕腹侈口。有朴素类觯者，有有棱似觚者。大者容五六升，小者容一二升。王静安谓“有大共名之尊，有小共名之尊，又有专名之尊”是也。其硕腹欵颈者谓之罍，容量大于尊。《博古图》所收，有容一二石者、有容二三斗者，亦无一定之制。按《诗·卷耳疏》引《五经异义》述毛说云：“大一石。”《尔雅》(《释器》)郭《注》云“大者受一斛”，皆就其大者而言。若山罍、大罍则皆受五斗(聂崇义《三礼图》张鎡引阮谌说)，《尔雅》(《释器》)又谓“小罍谓之坎”。知罍本有大小之等差，因其名物而异耳。

牺尊象尊之说，自来未有定论。魏王肃于鲁郡得齐大夫子尾送女器，有牺尊，作牺牛形。梁刘杳又谓晋时发齐景公冢，得二尊，形亦为牛象。二子皆凭实验，非逞臆说，自较墨守陈义者为可信。近代收藏家尚有牺尊，其器作牛形，凿背内酒，与魏晋所出者正同。又有鶡尊、凤尊以首为盖，以颈受酒。

尚有作饕餮食人状者，其制尤奇。是皆于《礼经》无徵者也。

壺 壺之字象器形，《殷虚书契》(卷五第五页)作𦗔，金文作𦗔(虞司寇壺)。小篆作𦗔，上大象盖，下象耳腹之形。黄伯思《东观余论》云：“壺之象如瓜壺之壺，《幽》诗所谓‘八月断壺’，盖瓜壺也。上古之时……因壺以为壺。”按《诗》毛传云：“壺，瓠也。”《庄子·逍遥游篇》说瓠云：“何不虑以为大樽。”《释文》引司马云：“樽如酒器。”知古者有以瓠为酒器者矣。

又有所谓鑪者(仲义父鑪)，制为壺而名为鑪。《说文》(缶部)：“鑪，瓦器也。”《玉篇》、《广韵》皆云：“似餅有耳。”《诗·小雅》：“餅之馨矣，维